

中国家用电器协会

中电协标函〔2023〕23号

关于公开征集对协会标准 《智能家居本地互联互通技术要求》 立项计划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日前，中国家用电器协会标准化委员会秘书处（以下简称“协会标委会秘书处”）对青岛海尔科技有限公司、美的集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出的协会标准《智能家居本地互联互通技术要求》制定计划组织了立项审查，该标准获得了标准立项审查组三分之二及以上的人数的投票通过，拟进行立项。

根据《中国家用电器协会标准化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标准项目通过立项审查后，将在协会网站上进行为期2周的公示。现将协会标准《智能家居本地互联互通技术要求》制定计划予以公示（见附件1），如对拟立项的标准修订项目有不同意见，请于2023年12月1日前填写《标准立项反馈意见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并反馈至协会标委会秘书处（邮件主题注明：标准立项公示反馈）。

联系人：协会标委会秘书处 邵光达

电 话：010-51696557

电子邮箱：shaogd@cheaa.org

附件：1. 协会标准《智能家居本地互联互通技术要求》制定计划（征求意见稿）

2. 标准立项反馈意见表

中国家用电器协会
标准化委员会秘书处
2023年11月17日



附件 1:

协会标准《智能家居本地互联互通技术要求》

制定计划（征求意见稿）

序号	项目编号	项目名称	性质	制修订	代替标准	采标情况	项目周期	项目牵头单位	主要起草单位
1	JH-2023-013	《智能家居本地互联互通技术要求》	推荐	制定	无	无	12 个月	青岛海尔科技有限公司、美的集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北京小米移动软件有限公司、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	青岛海尔科技有限公司、美的集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北京小米移动软件有限公司、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等

附件 2:

标准立项反馈意见表

立项审查编号	LX-2023-013	项目名称	《智能家居本地互联互通技术要求》
意见提出单位		联系人及电话	
意见类型			
主要意见			

注：意见类型包括

- 1、产业政策问题；
- 2、技术先进性、可行性和适用性等存在问题；
- 3、技术归口问题；
- 4、已有国家或行业标准；
- 5、已有标准计划；
- 6、项目之间重复或冲突；
- 7、其他问题。